



# 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  
LIMITED

A/C.1/34/L.17  
12 November 1979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四届会议  
第一委员会  
议程项目 42 (f)

##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

###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

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牙买加、肯尼亚、尼日利亚、菲律宾、瑞典和南斯拉夫：决议草案

大会，

回顾其第十届特别会议设立裁军研究金方案<sup>1</sup>的决定，

又回顾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3/71 E号决议，其中核可秘书长为该方案拟定的指导方针，<sup>2</sup>

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一九七九年裁军研究金方案的执行情况的报告，<sup>3</sup>

1.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的报告；

2. 决定继续执行这个方案；

3. 请秘书长按照第三十三届会议核准的指导方针，为一九八〇年裁军研究金方案作出适当安排；

4.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报告研究金方案的执行情况。

<sup>1</sup> 第S-10/2号决议，第108段。

<sup>2</sup> A/33/305。

<sup>3</sup> A/34/640。